

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园先生主持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且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

的内容符合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效结合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》符合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确保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范运行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